

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B

临发改能交函〔2019〕75号

对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495号 提案的答复

张星卫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我市清洁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感谢您对我市清洁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关注。我们及时对您提出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研究。现结合部门职能，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新能源汽车企业有关情况

我市有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和运用氢燃料电池技术企业1家，为山东沂星电动汽车有限公司，位于高新区，目前，该公司对氢燃料电池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也在进行中。2016年11月，沂星和北京蓝吉科技公司合作的12米氢燃料电池城市公交车下线，经试运行，可达到加1次氢行驶520公里（每百公里耗氢4.5Kg）；2017年7月，第三代新车型首次实现不间断连续运营300公里以上，全部符合和超过国家燃料电池客车检测要求；2017年底，积极申请2017—2020年在山东省实施1000辆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示范运营和氢燃

料电池发电装置合作生产(与加拿大氢能公司)的立项;2018年7月,年产5000辆新能源客车项目通过省发改委核准,总投资26.687亿元,其中,纯电动客车与氢燃料客车的比例为3:2,配套建设氢燃料电池生产线(计划2022年实现年产10000套氢燃料电池模块)。下一步,该公司拟将氢制取、储运及加氢站建设纳入了发展规划。经调度,经济开发区众泰年产15万辆新能源汽车项目受制于企业自身因素,目前已无法实施。

二、对接氢能源项目有关情况

我们积极为《山东省氢能源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(2019-2035年)》编制提供有关资料,争取规划中体现更多临沂元素。同时,我们积极对接国惠投资集团,初步确定了下一步可以合作的氢能源物流示范项目(含加氢站建设等)、新能源创新产业园和沂蒙氢能示范小镇项目等,并积极向省发改委建议,在山东省氢能源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(2019-2035年)》中临沂市发展重点中,加入推进氢能创新产业园项目,拟按照建设智慧氢能产业园、新能源智慧物流示范园、智能制造产业园区和智慧氢能研发中心、创新展示商务中心的“一镇三园两中心”架构布局进行推进。

三、充电基础设施有关情况

我市制定出台了《临沂城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局规划》,明确了到2020年的目标任务,提出公共停车场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的车位比例不低于10%,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100%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。截止目前,建成充

电站 392 座，在建 89 座，安装交、直流充电桩 4834 个。主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有 2 家，为临沂公交特来电和国网临沂供电公司电动汽车服务公司。近期，我们共摸排市内小区 432 个，经统计，公共地上车位 35586 个、公共地下车位 13365 个、个人地上车位 32558 个、个人地下车位 42292 个，预留充电桩安装条件公共地上车位 2525 个、公共地下车位 474 个、个人地上车位 2101 个、个人地下 3826 个，已安装交流充电桩 1797 个、直流充电桩 200 个。

感谢您对发改工作的关心支持，此复如有不当，请予指出，期望继续提出宝贵建议。下一步，市发改委将立足自身职能，积极配合市工信局等部门，做好清洁能源汽车产业战略规划有关工作，并将积极做好清洁能源项目的前期服务和推进实施工作。同时将积极向省发改委、能源局汇报争取，力争省层面出台关于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强有力的规定措施，尤其应制定推进充电桩进社区具体办法，明确相关制度规范，明晰有关部门部门及物业应履行的职责，加大对物业企业的管理引导力度，加快推进小区内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事宜。

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6 月 2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发改委能交科 8727797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